

基督教發展史

第六章 早期基督教

黃文璋

1

所謂“早期基督教”(Early Christianity, 一般乃指始自耶穌過世(約 31-33)後, 眾使徒開始傳播其教義, 並陸續在各地建立基督教會後, 至 325 年, 君士坦丁大帝在尼西亞(Nicaea, 古城遺址位於今日土耳其的伊茲尼克(Iznik), 在伊斯坦堡東南方約 90 公里處)召開“第一次尼西亞會議”(The First Council of Nicaea, 亦是基督教的“第一次大公會議”(The First Ecumenical Council))間, 那段將近 3 百年的時期。

早從耶穌出生前, 有很長一段時間, 巴勒斯坦甚至整個地中海地區, 都被“羅馬帝國”統治, 因而基督教早期的發展, 深受“羅馬帝國”對宗教態度的影響。即使後來基督教合法化了, 皇帝常對基督教“興趣”濃厚, 畢竟基督徒是個相當大的社群, 對統治者而言不容忽視。另一方面基督教的教宗等高層, 往往也樂意親近高階政治人物, 因可能有助於教會的擴張。4 世紀末時, 基督教成為帝國的國教, 因而政教更難以分離了。又由於“羅馬帝國”的國祚長達 1 千多年, 因而談基督教的發展, 便免不了得涉及“羅馬帝國”的歷史。因此必要時, 我們會先鬆開基督教的發展, 而談談此歷史上重要的帝國。底下先來看帝國之形成, 及早期的分分合合。

“羅馬帝國”乃承接自“羅馬共和國”，其正式名稱為“元老院與羅馬人民”(The Senate and People of Rome，亦稱The Roman Senate and People)。國名非常“人民”，很先進的想法。受到希臘文化的影響，“羅馬共和國”的實權，在設計上，乃由貴族組成的元老院所掌握。但希臘是城邦制，即以城市為單位形成自治國家，人口不多、面積不大的國家，適合這種制度。而隨著不斷對外擴張，一場又一場的勝利，使羅馬從一個台伯河(為羅馬城的主要河道而聞名，羅馬城建在它的東部河岸上)畔的小城邦，逐漸發展成地中海的霸主。東征西討下，戰場愈來愈遠，且戰爭規模愈來愈大，作戰決策需要即時，慢條斯理的共和制逐漸被架空，乃屬必然。畢竟民主與效率，常難並存。羅馬遂進入軍人掌權的時代，元老院備感威脅。

附帶一提，元老院相當於現代有些國家的上議院(House of Lords，英國上議院由 26 名英國國教會的大主教(或主教)，及 6 百多名貴族(非選舉產生)組成)，或參議院(Senate，如美國每州有 2 名參議員(senator)，共有 100 名)之雛形。

西元前 44 年，元老院有些強烈主張共和制的議員，對手握重兵的凱撒(蓋烏斯尤利烏斯凱撒，Gaius Julius Caesar，西元前 100-西元前 44 年)，有自立為王的野心，感到相當不安。於是將凱撒誘騙到元老院，一群議員化身刺客，一代英雄就此殞命。但西元前 27 年，元老院卻授予屋大維“奧古斯都”(Augustus，為 August(8 月)一詞之由來)的稱號。於是有 482 年共和歷史的羅馬，自此進入了君主制，而“羅馬帝國”也

就取代了“羅馬共和國”。

屋大維是凱撒的養子，凱撒遇刺身亡時，他尚未滿 19 歲。凱撒很器重他，遺囑裡指定他為繼承人。凱撒僅被懷疑有稱帝的念頭，元老院便有一批人容不下他，非致他於死不可。屋大維自少喜愛閱讀，初時並未太被看好，貴族們以為他不過是個文弱書生，對這個政二代並沒太大的戒心。但最終他卻能讓元老院，恭敬地奉上君權及崇高的“奧古斯都”之頭銜，可見其政治手腕之高明。顯然“百無一用是書生”，不見得永遠正確。屋大維任奧古斯都後，元老院雖依然存在，但僅維持表面共和的形式，重要性已大不如前，大權牢牢掌握在屋大維手中。屋大維統治羅馬超過 40 年，他結束了約 1 個世紀的內戰，使“羅馬帝國”有很長一段和平且繁榮的輝煌時期。他被認為是歷來羅馬皇帝中，最偉大的之一。他去世後，羅馬元老院封他為神。在他之後，奧古斯都可泛指任一羅馬皇帝，或專指屋大維。

根據基督教在 4 世紀時的記載，史上第 1 個教會，是 1 世紀時，由耶穌的門徒在巴勒斯坦成立的。之後耶穌的門徒及信徒們，不斷向外宣教，愈走愈遠，快速地在羅馬帝國境內，及其周邊地區傳播。耶穌在世時，帶著門徒四處講道，諄諄告誡，且行了不少神蹟。可能因此留下若干口傳的資料或簡單的記載，不見得很精準及很有系統。畢竟他只是個平民，無法如達官貴侯，隨時有秘書或史官跟在身邊記載。從 1 世紀末至 2 世紀上半葉，陸續出現一些有關耶穌宣教時的文字紀錄，內容包括參加的活動、言行及書信等。經過輾轉

傳抄及編選，逐漸產生被承認的各卷正典，並編輯成“新約”。

初期“羅馬帝國”的皇帝，大多對基督教心存反感，甚至仇視基督徒。至尼祿皇帝在位期間(54-68)，帝國境內基督教會的人數，已成長到不容忽視的程度，遂形成一股力量。此情況引起帝國政府的警覺，不時出手干涉。那時傳教及信教，都有相當的風險。當時教徒社群，普遍較不分種族及社會階層，即使奴隸在信主後，亦能即時被教會接納為弟兄姐妹，因而信仰後是會令人感到愉悅的。雖依不同皇帝的不同作風，可能有大小不同的迫害，但在尼祿後的幾個世紀裡，社會各階層，加入教會者仍愈來愈多。而且從2世紀末起，羅馬上層社會，也開始有人信教了。

著名的電影“神鬼戰士”(Gladiator, 2000)，便是講羅馬帝國“安敦寧王朝”(Nerva Antonine dynasty, 96-192)時的一段鬥爭。當然因是電影，免不了渲染及改編，絕不能當史實。那時王位的繼承，是傳賢不傳子。此王朝共有6位皇帝，其中前5位，被有近代政治學之父美譽的馬基維利(Machiavelli, 1469-1527)，稱為五賢帝(Five Good Emperors)。電影乃講王朝的第5位君主馬可奧理略(Marcus Aurelius, 121-180, 161-180年在位)之子康茂德(Lucius Aurelius Commodus Antoninus, 161-192, 180-192年在位)，為了奪取王位，陷害大將軍麥希穆斯(Maximus Decimus Meridius)，使他淪落為角鬥士(gladiator)，後來大將軍展開復仇的故事。在電影最後，麥希穆斯雖手刃皇帝康茂德，自己卻也受了重傷。片終前，

他留下的遺言是，“讓帝國回到共和”。電影裡強烈暗示，雖帝國已運轉約兩百年，但鑑於皇帝的權利太大，故仍有些人懷念共和時期。康茂德被認為是“羅馬帝國”歷來皇帝中，極凶狠的一位。在“羅馬帝國衰亡史”(The History of the Decline and Fall of the Roman Empire, 1788年6卷出版齊全，愛德華吉朋(Edward Gibbon)著，席代岳(2004, 2006)譯)一書的第4章中，對其評價甚差。

基督教的傳播是從巴勒斯坦開始，但猶太人並不樂意接受，甚至迫害基督徒。基督徒不得不遠離家園，因而讓福音逐漸傳到各地。西元49年，基督徒在耶路撒冷舉行會議，決定外邦基督徒可以不受猶太教的割禮。隨著保羅的3次宣教旅程，使基督信仰逐漸傳至黎凡特(Levant)及小亞細亞等地。忠於上帝，卻拒絕對羅馬皇帝效忠，這樣的宗教，當然會引人側目。

1世紀末至2世紀上半葉，“安敦寧王朝”之接連3位皇帝，包括圖拉真(Trajan, Marcus Ulpius Nerva Traianus, 53-117, 98-117年在位)、哈德良(Hadrian, Publius Aelius Traianus Hadrianus Augustus, 76-138, 117-138年在位)，及安敦寧畢尤(Antoninus Pius, 86-161, 138-161年在位)，較不干涉基督教之發展。只是當時帝國幅員廣闊，不是每個省分都能如此寬容。且天威難測，即使前述3位皇帝，也不是永遠仁慈。因而大量屠殺，或在競技場當眾將基督徒餵食猛獸，仍不時發生。例如，安提阿主教聖伊格那修(St. Ignatius, 67-110)，及士麥那(Smyrna, 土耳其西部之一古城，瀕愛琴海，今名伊

茲密爾)主教聖坡旅甲(St. Polycarpus, 69-155), 兩人都是黎凡特人(Levantine), 便皆在不同的時代殉道而亡。前者跟圖拉真皇帝談耶穌, 最後被激怒的皇帝將他投入競技場餵獅子; 後者先被施以火刑不死, 隨即被刺死。

前面提到的康茂德皇帝, 雖相當暴虐, 但對基督徒而言, 在他其統治下, 日子卻比他父親在位時更容易過。馬可奧理略在位期間, 被認為是帝國的黃金時代。儘管他是位個性溫和、博學多才的賢君, 且有“哲學家皇帝”之稱。但是他仍然與那段時期大多數的皇帝大同小異, 即憎惡基督徒。他覺得基督徒對信仰之狂熱與執著, 乃愚昧至極, 因而對他們的迫害, 較他之前的皇帝有過之而無不及。當時地震、火災, 及瘟疫等災難頻頻發生, 馬可奧理略將災禍產生的原因, 皆指向國有妖孽, 而妖孽就是基督徒。導致屢發生暴民殺害基督徒的事件。馬可奧理略不僅不加以阻止, 反從中鼓勵。177年, 里昂(Lyon, 元前43年凱撒的部將所建, 當時為高盧(Gaul)的首府, 今日為法國第3大城)發生恐怖迫害基督徒的事件, 而這便是馬可奧理略煽動的。

我們已數度提到安提阿, 此為黎凡特地區西北部之一古城, 遺址位於現今土耳其的安塔基亞, 在天主教的典籍裡, 以安提約基雅稱呼此城。不過黎凡特的範圍並未界定的很清楚, levant 乃源自義大利文的 levante, 意思是“升起”(rising), 表太陽從東方升起之處, 所以有“東方”之意。而所謂“東方”, 乃對帝國而言。因此本表“羅馬帝國”東邊的沿地中海地區, 算是有些模糊的一個區域。大致指土耳其

托魯斯山脈(Taurus Mountains)以南、地中海東岸、阿拉伯沙漠以北，及美索不達米亞以西的地區。有時連西奈半島也包括在內。歷史上，黎凡特曾在西歐與奧圖曼帝國(Ottoman Empire, 1299-1922, 亦有譯為鄂圖曼帝國，或奧斯曼帝國)之間的貿易，擔位重要的角色。那時東西方的貿易，大抵會經過黎凡特。另一方面，阿拉伯商人則經陸路，將印度洋各地的香料等貨物運到黎凡特，之後威尼斯(Venice)及熱那亞(Genova)的商人，再接再續將那些貨物，從黎凡特運往歐洲各地。附帶一提，所謂“東方”是從羅馬等歐洲人的觀點，既然黎凡特就已是東方，因而諸如東南亞，及中、日、韓等亞洲地區，就是遠東(Far East)了。

基督教從巴勒斯坦興起，初期主要活躍於黎凡特，再逐漸擴展到敘利亞、埃及、小亞細亞及希臘等地。在1、2世紀時，亞歷山大城是“羅馬帝國”的第2大城，安提阿則為第3大城，第1大城當然是羅馬。之前說過，耶穌的追隨者，是在安提阿首度被稱為基督徒。由於距基督教的發源地耶路撒冷較近，人來人往較容易，當時對基督教義之探討及理解，在諸如安提阿及亞歷山大等地，是遠遠超過羅馬的，兩地主教的地位，也都很崇高。在“教宗史”一書裡且認為，當時在這些城市擔任主教者之神學涵養，與羅馬主教相比，高一大截，根本屬於不同的層次。

不過當時的羅馬教會，對他們的神學知識非居領導地位，並未太在意。羅馬是帝國首都，保羅及彼得兩位耶穌道統的承接者，又都歸骨於羅馬，這樣就夠了，羅馬在基督教

裡，已居獨特地位，各地教會不得不唯它馬首是瞻。

2

因地緣關係，基督教在黎凡特及小亞細亞等亞洲地區，發展得較早，再逐漸由東往西傳播。但羅馬急起直追，它宣稱擁有彼得及保羅之遺骨，有如承接耶穌的道統，在教會裡之地位，頓時大幅提升。3世紀初，羅馬教宗的權威，已擴展到亞洲各教會。但由於種種誤解及歧視，基督徒不時受到來自一般人民、部份猶太教派，及“羅馬帝國”政府之迫害。特別在羅馬，當教宗持續擴權時，雖勢力變大，政府對教會之迫害，卻未停止，只有大小之別，依各皇帝對宗教的態度。天威難測，皇帝隨時可能看基督教不順眼，施予各種規範或懲處。3世紀時，有兩位皇帝對基督教可說最具敵意，第1位是德西烏斯(Docius, Gaius Messius Quintus Decius, 201-251, 249-251年在位)，第2位是瓦勒良(Valerian, Publius Licinius Valerianus, 約199-260, 253-260年在位)。由於這兩位皇帝都沒好下場，基督教會因而士氣大振，有如上帝站他們那邊。

德西烏斯認為，基督教是“羅馬帝國”最危險的敵人，因而阻止基督教的發展，是帝國的首要的目標。他在位雖僅短短的2年，但對教會的摧殘卻不小。以往對教會的迫害，大抵零星的發生。但自德西烏斯在250年1月，處決羅馬主教法比盎(Sanctus Fabianus, 約200-250, 236-250年在位)後，基督徒的日子便更難過了。要知基督教禁止偶像崇拜，拜神、

拜皇帝都不被允許。當時帝國動盪不安，德西烏斯則如同一般的異教徒，認定那是基督教的一神信仰所造成。只有返回傳統的諸神崇拜和皇帝崇拜，羅馬才能復興、才能重返榮耀。在他令下，政府挨家挨戶地搜捕基督徒，範圍遍及帝國全境。基督徒若不放棄其信仰，便須坐牢，甚至被處死。德西烏斯後來在與入侵的哥德人(Goths，又譯為哥特人，200-714，是日耳曼民族之一支)對抗時，與兒子皆陣亡。

瓦勒良上任從，便承續德西烏斯時代對基督教之迫害。當時羅馬境內，基督徒已有相當數量，羅馬政府無法接受基督徒為了信仰，拒絕擔任公職或逃避兵役。再加上這段期間外族入侵、瘟疫流行、災難不斷。異教徒視這些天災人禍，乃基督徒褻瀆羅馬諸神所造成。257年，瓦勒良發出敕令，對基督教會的領導階層，政府不必查證確實有犯罪行為，便可逕予逮捕並判刑，刑罰可能是流放或死刑。教宗西斯篤二世(Sanctus Sixtus II，215-258，257-258年在位)因而被捕且處死。258年，瓦勒良下達更嚴苛的敕令，即基督徒若不願聲明放棄基督信仰，均可以被逮捕，政府可沒收其財產並判刑，也就是流放或處死。

幸好瓦勒良宣布的那些措施，因他東征波斯時，兵敗被俘而中止，否則基督教將萬劫不復了。戰敗後，瓦勒良成為波斯“薩珊王朝”(Sassanid Empire，亦稱“波斯第二帝國”，224-651)國王沙普爾一世(Shapur I，215-270，240-270年在位)之階下囚。依據4世紀時基督教會的記載，瓦勒良被當成沙普爾一世上馬時之腳凳(footstool)，極受屈辱。不過後人認

為此記載，應是出於宣揚迫害基督徒者，將死於非命的目的，是“文宣品”，與事實可能相距較遠。瓦勒良的兒子加里恩努斯(Publius Licinius Egnatius Gallienus，約 218-268，260-268 年在位)成為帝國皇帝後，對基督教採取相當寬容的政策，此時羅馬的基督徒數，很可能已超過異教徒。

轉眼從“羅馬帝國”建立，3 百多年過去了，到戴克里先(Diocletian，244-312，284-305 年在位)當皇帝時，帝國戰亂不斷，已瀕臨崩潰。他認為帝國之所以不易支撐，主因是幅員過於廣大，再加上沒有一套明確的帝位繼承程序，為了爭奪繼承權，導致常有兵變、暗殺，甚至內戰。那時帝國幅員的確極為廣袤，大致涵蓋整個地中海地區，北至不列顛(Britain，今日英國)的潮濕森林，南至埃及熾熱的沙漠，西至直布羅陀(Gibraltar，在伊比利半島(Iberian Peninsula，位於歐洲西南角)的末端)的山脈，東至波斯邊界。龐大的帝國，不但管理不易，且若遇外敵入侵等緊急事件，要處置往往鞭長莫及，且曠日費時。此外，那時帝國在東西兩部分，風俗民情相當迥異，連使用的語文，都早已分道揚鑣了。

在羅馬人征服世界的野心尚未產生前，古希臘西北部“馬其頓王國”的亞歷山大大帝，便已建立“亞歷山大大帝國”，其東邊勢力已遠達印度。這是繼“波斯帝國”(Persian Empire，歷史上曾有多個帝國先後建立及衰亡)後，又一地跨歐亞非 3 洲的帝國。亞歷山大大帝所到之處，均推行希臘化。只是 33 歲，正春秋鼎盛時，亞歷山大大帝便過世。由於太過突然，他並未指定繼承人。

亞歷山大大帝原本忠心耿耿的部將，失去了效忠的對象後，遂開始相互廝殺。塵埃落定後，龐大的帝國，分裂為 3 個帝國：“安提柯王朝” (Antigonid Dynasty, 西元前 306-168 年) 據有馬其頓及希臘；“塞琉古帝國” (Seleucid Empire, 西元前 305-63 年) 據有小亞細亞、美索不達米亞、敘利亞，及伊朗；赫赫有名的“托勒密王朝”，則據有埃及及敘利亞南部。3 個帝國分別延續了 138、242，及 275 年後，相繼被羅馬人征服。

亞歷山大大帝統治的時間雖極其短暫，但他推行的希臘化，仍在東方(包括今日的土耳其、中東、埃及及北非地區)生根，並未隨著帝國的先分裂後滅亡而消失。其後“羅馬帝國”興起，他們雖征服了希臘化世界，但其征服僅止於表層，並未達到文化的層次。尤其羅馬人固然武力強大，將原本的希臘勢力陸續剷除，但他們對已有相當歷史的希臘文化，卻極為推崇。於是在帝國東部，雖以羅馬的拉丁語文為官方語文，民間卻採用希臘語文。而且帝國東部，即使各城市的建設都以羅馬化為主，但在生活、文化及思想上，長期是希臘式的。希臘化可非短暫的過渡期，到了 621 年後，東部帝國的官方語文，乾脆改成希臘語文了。

當時若有一位希臘或義大利人，從直布羅陀海峽，經過北非、埃及、中東，前往美索不達米亞，會覺得一路都很舒服自在。如各城市均有羅馬式的大眾浴池，及圓形劇場，供旅人先洗去風塵，再舒適地觀賞表演，其餘生活形態，就是頗為一致的希臘式。而且，只要會希臘語文，便看得懂、聽

得懂，能行萬里路了。此情況可參考“拜占庭帝國”(Lost to the West: The Forgotten Byzantine Empire that Rescued Western Civilization, 2010, 拉爾斯布朗沃思(Lars Brownworth)著，梁永安(2019)譯)一書。

我們以一例來說明。眾所周知，“舊約”(即“塔納赫”)原是猶太教的經籍，亦稱“希伯來聖經”，約成書於西元前4百年，因而大部分用猶太人祖傳的希伯來文寫成。“新約”的各卷，則約寫於1世紀後葉至2世紀初，內容包含耶穌基督與其門徒的言行、早期基督教的事件、使徒保羅寫給各地教會或信眾的書信，及其他使徒寫給教會的書信。耶穌及保羅都是猶太人，但“新約”並不以希伯來文完成。另一方面，雖在“新約”的寫作時期，猶太人所居住的巴勒斯坦地區，由於屬於“羅馬帝國”，官方語言為拉丁語，那“新約”是以拉丁文書寫嗎？

當時“羅馬帝國”東部的一般人民，多使用希臘語文，只有少數管理階層(多半為羅馬人)或貴族，才使用拉丁語文。基督教會在發展初期，信仰者大多是社會底層，於是不足為奇的，“新約”是用當時通行的希臘文書寫。今日若有人宣稱他查閱“聖經”的“原文”，千萬不要當真。因不論“舊約”的希伯來文，或“新約”的希臘文，目前世上能閱讀者，均極為稀少。

為解決治理上的困境，戴克里先經苦思後，提出了解決之道。他先將帝國分為東西兩部分，每部各由1位主皇帝(以奧古斯都為頭銜)統治，再各以1位副皇帝(以凱撒為頭銜)輔

政。一旦東或西的主皇帝出缺(可能退位或死亡)，便由其副皇帝繼承。而新上任的主皇帝，便負責任命新的副皇帝，也就是副皇帝即備位皇帝。戴克里先分割帝國的手段，乃為因應當時帝國過於龐大的狀況，其作法並非不合理。286年，戴克里先將拉丁語居主導地位的西部帝國，任命他的好友馬克西米安(Maximian，約250-310，286-305年在位)為主皇帝，並將西部帝國的首都，從羅馬遷至梅蒂奧拉努(Mediolanum，即今日的米蘭(Milan)，為義大利北部的大城)。至於更富裕且更具文化的東部帝國之主皇帝，便留給自己，且以尼科米底亞(Nicomedia，約建於西元前712年，今日位於土耳其西北部的伊茲密特(Izmit))為首都。

於是皇帝權位正式分為兩塊，帝國的東西兩部，遂逐漸走上完全不同的發展。西部是羅馬式，東部是希臘式，而地理上的分界線，大致是今日的東歐與西歐之別。293年，戴克里先與馬克西米安兩位主皇帝，各自指定一位副皇帝，並正式任命他為其繼承人。但之後卻演變成帝國1分為4，即4位主副皇帝，各自統治約4分之1的帝國，將戴克里先原本的規畫更加發揮。如此形成“四帝共治”(tetrarchy)，造成4個皇帝都能輕鬆些。

“四帝共治”時，幾個皇帝及副皇帝，都不想待在那時名義上，仍是帝國首都的羅馬。帝國重心遂移往東方，即使西部帝國的首都也是北移，不在羅馬。蜀中無大將，羅馬城最重要的人物，遂成為教宗了。教宗的政治地位，便是這樣竄升的。只是羅馬這時已成為破落戶，加上瘟疫猖獗，昔日

輝煌早已不再。305年，戴克里先退位，隨後西部帝國的主皇帝馬克西米安亦宣布退位，兩位副皇帝順利登基成為主皇帝，政權和平轉移。這麼說，戴克里先創立的制度很完美嗎？可惜天下事常沒那麼如意。

3

戴克里先皇帝統治時，雖有各種改革的理想，也想讓人民生活過得好些，但在其統治的後期，對基督徒卻相當殘酷。要知“羅馬帝國”向來以共和國的外表，包裝其獨裁的本質。第一位皇帝屋大維，甚至寧願被稱為“第一公民”(Princeps)，而非“皇帝”。鑑於當時屢發生皇帝被推翻，王位其實具高風險，朝不保夕，戴克里先想讓皇權更穩固。他是第一位戴上王冠的羅馬皇帝，相當注重個人崇拜，擺出一副非凡人的架勢，企圖神化自己。對帝國的多神教信仰者沒什麼問題，因過去幾百年，曾有不少羅馬皇帝於死後被奉為神明，包括屋大維在內。可惜帝國人民並非全都是多神教徒。

在專制時代，大多數的人民，得承受繁刑重斂，過著悲慘且無公平正義的生活。基督教反對各種不公不義，教會告訴民眾，只要他們信基督，最後便可得永生，與慈愛的上帝永遠同在，如此一切苦難便都消失了。與基督教裡的神相比，傳統希臘羅馬眾神，可說個個貪圖享樂、行事任性，當然更不會提供信徒永生。這樣的神與基督教的神相比，對百姓能有什麼吸引力呢？

當朝廷官員要求人民向皇帝敬拜獻祭時，卻遭到基督徒的拒絕。繳稅及服徭役沒得說，不得不遵守。至於拜皇帝為神，則無法接受，因家裡已有 1 位神了，而且教會再三叮嚀，神只能有 1 位，皇權受到挑戰了！戴克里先的妻女似都曾受洗過，初期他還算是個仁慈的皇帝，能容忍不馴服的基督教臣民。但從 303 年起，他頒佈若干迫害基督徒的法令，包括軍中禁止信仰基督教，官兵若是基督徒，便勒令其離開軍隊。此外，沒收基督教會的財產，燒毀有關基督教的書籍。

戴克里先的副皇帝及若干高級官員，對迫害基督徒，更是推波助瀾。因他們反對基督教信仰所帶來的生活限制，包括種種聲色娛樂被剝奪，因而極力排斥基督教，且積極打擊基督徒，這些帳當然都算到皇帝戴克里先頭上。在皇宮兩次遭到惡意縱火後，為了報復，政府對基督徒，採取更強硬的措施，包括基督徒若不放棄信仰，便將被處死。

雖極力醜化基督徒，如說他們吃人肉喝人血，但相信者並不多。那時基督徒已遍佈整個帝國，與多神教徒互為鄰居朋友，除信仰有異外，都是在苦難中辛苦過活的普通人，行為並未特別怪異。而且信徒那麼多，如何讓其全改信或將其消滅殆盡？因而戴克里先鎮壓基督徒的行動，注定不會成功。到了 305 年，他終於醒悟這點。再加上 20 年的統治生涯，使他身心俱疲，皇帝這大位，對他如雞肋了。他做出羅馬皇帝史上的首例——自行退位。他退位後，帝國對基督徒的摧殘行動，仍至 313 年才完全停止。

305 年 5 月 1 日，東西兩帝國的皇帝，戴克里先與馬克

西米安同時退位。戴克里先乃 1 千多年的羅馬眾多皇帝中，唯一一位自願退位的皇帝，馬克西米安的退位，則是應他的要求。退位後戴克里先遠離權力中心，不再過問政事。他居住在濱臨亞得里亞海(Adriatic Sea)的城市斯普利特(Split，在今克羅埃西亞(Croatia)南部)之宮殿裡種菜。後來局勢混亂，當有人請他重作馮婦時，他拒絕了。戴克里先(244-312)可說比陶淵明(約 365-427)更早體會“採菊東籬下，悠然見南山”之樂。他對前來遊說他復出者道，“看！這是我親手栽種出的蔬菜，你還會想要我出山嗎？”果真心靜如水。

中國上古傳說中的堯舜禪讓，被後世頗推崇。但戴克里先灑脫地放棄權位，卻連安享天年都不可得。後來他被元老院判刑，312 年 12 月 3 日，死於自己的宮殿中。禍及妻孥，他的妻子和女兒，先是被囚禁在敘利亞。之後在沒有任何罪名的情況下，被當時東部的皇帝李錫尼(全名蓋烏斯瓦列里烏斯李錫尼安努斯李錫尼(Gaius Valerius Licinianus Licinius，263-325，308-324 年在位)殺害。不知臨終前，戴克里先是否會懊悔，當初不該退位的。

兩位主皇帝戴克里先及馬克西米安退位後，原先東西的兩位副皇帝加列里烏斯(Gaius Galerius Valerius Maximianus，約 260-311，305-311 年在位)，及君士坦提烏斯(Flavius Valerius Constantius，250-306，305-306 年在位)，便分別成為東部及西部帝國的皇帝。只是加列里烏斯因接戴克里先的帝位，遂自認為是整個“羅馬帝國”的最高皇帝，所以他不顧西部既有的勢力，東西部的副皇帝他都任命了。

君士坦提烏斯在登基成為西都帝國的皇帝 15 個月後，於 306 年過世。他兒子君士坦丁在不列顛的約克(York)，被部屬擁立為西部的皇帝。有人不服，後來君士坦丁讓步，接受加列里烏斯之命，改任西部副皇帝。但加列里烏斯所指派的西部皇帝不能服眾，遂引起幾年混亂的內戰，還曾同時有幾位主皇帝，包括馬克西米安也復出稱帝。311 年加列里烏斯病死後，李錫尼接管他的領地。在那段混亂的時期，李錫尼曾同時是羅馬西部名義上的皇帝，且也掌握大片“羅馬帝國”東部的土地。雖年輕但雄才大略的君士坦丁，於 312 年擺平一切，將西部帝國全納入囊中。

即使歷經打壓，但野火燒不盡，春風吹又生，到 4 世紀時，“羅馬帝國”在多個省份裡，逐漸有不少高階官員成為基督徒，因而基督徒對國家事務能產生的影響日益增大。君士坦丁跟戴克里先不同，他並未將基督教視為一種威脅。在擔任西部帝國的皇帝時期(306-337)，他擬以一神論取代多神論，以藉此獲得基督徒的支持。

其後君士坦丁成為羅馬皇帝裡第一位基督徒。他為什麼會信基督教，人們並不確知真正原因，但有如下傳說。在內戰的最後一役，即 312 年 10 月 28 日的“米爾維安大橋戰役”(Battle of the Milvian Bridge)之前一天，君士坦丁夢見一個像光芒構成的大十字架符號，出現在天空，遮住太陽，十字架上有一行希臘文“*In hoc signo vinces*”，其意為“憑此符號，你將勝利”(In this sign, you shall conquer)。他認為這是神在提醒他，如果他的士兵帶十字架上戰場，就必能打敗

敵人。往昔徵兆及異象等，君王通常不會輕忽，尤其在作戰時。君士坦丁覺得試試也無妨，反正沒有損失。於是要求在所有旗幟上繡上“XP”（P如一隻匕首插在X的正中間，XP為希臘文“基督”（ΧΡΙΣΤΟΣ）之首2字母，“XP”稱為“凱樂符號”（Chi-Rho）），組成十字架標記，有些士兵連盾牌上也刻了“XP”。而果然此役君士坦丁大獲全勝。十字架代表基督教，君士坦丁贏得了這場戰役，他也就開始產生守護基督教的念頭。

有趣的是，成員以多神教徒居多的元老院，不知該如何對待此新皇帝，他看起來是位一神信仰者，但是那一種神，卻不太確定。在為他蓋一座凱旋門時，保險一點，在銘文上只好說皇帝是在神的庇護下獲勝，而不提基督教的上帝，這反而給君士坦丁帶來啟示。當他正忙於在西部征伐時，東部帝國的主皇帝李錫尼，已開始對他虎視眈眈，防止他壯大。君士坦丁知道他得加快腳步，將自己塑造出宗教寬容者的形象。

313年，君士坦丁與李錫尼，在義大利北部的大城米蘭，共同頒佈一個對基督教相當寬容的敕令，此即著名的“米蘭敕令”（Edict of Milan，又譯“米蘭詔令”，或“米蘭詔書”）。在此敕令中宣布，於整個帝國境內，人民有完全的宗教信仰自由，也就是要信基督教或任何宗教皆可。不僅如此，他將之前被政府沒收的基督教會的財產全部發還。基督教翻身了！這是基督教發展史上，一極重要的轉折點。基督教從原本戴克里先統治時被迫害，只能轉入地下的宗教，自此合法

化了。接著在 315 年，他廢除十字架刑(Death by crucifixion)，在 321 年，訂星期日為法定假日。要知猶太人的安息日，原本是從星期五日落起到星期六日落，但自 2 世紀起，基督教的安息日改訂為星期日。

那時帝國仍分東西兩部分，君士坦丁並不急著讓帝國基督化，因當時大部分的人民仍信多神教。他並不想強迫人民信他們不想信的宗教，導致失去民心。相反地，他想利用他的仁慈對待基督徒，使帝國重歸統一，而不是讓宗教狂熱，危及帝國的統一。

帝國東部比西部更富有，人口也較多。由於是基督教的發源地，人口裡基督徒的比例不小，李錫尼擔心他的帝國裡，有太多心傾向對基督徒友善的君士坦丁皇帝。妄想症促使他鎮壓境內基督徒，他處決主教、焚毀教堂，回到戴克里先時代的迫害。一直密切觀察的君士坦丁，知道他的機會來了。324 年 9 月，君士坦丁在古希臘城市之遺址拜占庭，徹底擊敗李錫尼，“羅馬帝國”東西統一了，他成為唯一的統治者，真的是君士坦丁大帝了。被戴克里先一分為二的“羅馬帝國”，遂在分後沒有歷經太久(293-324)便合一了。而戴克里先自以為設計良善的“四帝共治”制，自然也就瓦解了。戴克里先原本傳賢不傳子的理想，不但未能成為美談，且沒過多少年便結束了。

“羅馬帝國”統一後的隔年，325年的5月20日，君士坦丁大帝在尼西亞召開“第一次尼西亞會議”，邀請帝國各地及若干帝國疆界以外的地區，從美索不達米亞到不列顛的廣袤範圍，共約1,800位的主教等高階神職人員參加。即使支付與會人員交通費及食宿費，實際出席者仍只有約有300位。由於長途跋涉並不易獨自行動，若加上陪同人員，總與會人數共約有1,500人。此會議為基督教發展之一里程碑，不但是基督教史上的第一次主教會議，也很可能是史上首次“國際研討會”。在那個時代，舉行這種會議之困難，是可以想像的。非有極大魄力者，是無法召開的。

在此會議中，經過1個月的爭辯，確立耶穌與天父的關係，即“聖父、聖子、聖靈‘三位一體’(Trinity)”的信仰。另外，亞歷山大城的主教亞他那修(Athanasius, 296-373)，提出基督信仰的權威，並不在哲學及理性上的思考，而是僅依靠“聖經”的教導，以免有信仰上的偏差。會議亦有若干決議。如頒布“尼吉亞信經”(Nicene Creed)，主要內容為宣告“三位一體”為信仰的中心，並陳述基督教會的性質和得救希望。另外，制定規範信徒言行的20條教規(canon)，以擴大正統派主教的權力，但也規定主教全由皇帝任免。又按“羅馬帝國”行省劃分教區，賦予羅馬、亞歷山大，及耶路撒冷3個教區主教更大的管轄權力；統一復活節(Easter)日期之計算方法。基督教會一些影響深遠的教義及法規，都在此會議中確立。由帝國皇帝出面，討論教義的實質內容，基督教從

合法化，又晉身至更高境界，簡直被當做國教了。

上述 325 年的“第一次尼西亞會議”是個分水嶺，被視為“早期基督宗教”的結束時期。此會議後，基督教的發展便進入一新的階段。

有人可能好奇，為什麼“羅馬帝國”召開會議，地點選在今日的土耳其呢？我們說過，由於帝國東西相距極遠，對東部而言，西側的羅馬，幾乎遠在天邊，遙不可及，因此羅馬並不那麼適合當龐大帝國的首都。君士坦丁大帝即位後，遂決定為帝國尋找一新首都。位於“羅馬帝國”較中央的地區，當時已有近千年歷史的拜占庭被選中了。拜占庭坐落於博斯普魯斯海峽(Bosphorus Strait)之濱，橫跨歐亞大陸，除可控制黑海與地中海間，利潤豐厚的貿易路線外，又三面環水，極具天然防禦優勢，易守難攻，可說有絕佳的戰略位置。這不僅適合當帝國首都，也將是耶穌基督在人間的首都。從 324 年開始，君士坦丁大帝便在那裡建造新都。羅馬不是一天造成，但由於財力雄厚、資源豐富，再加上君士坦丁大帝執行力強，新都興建進展快速，於 330 年 5 月 11 日舉行獻城典禮。

所謂獻城是獻給誰呢？上帝！雖然如此，奢華的典禮，除基督徒外，亦有多神教徒與共同參與。會場中央一根巨柱的頂端，且置有取自阿波羅神廟裡的黃金像。準備的聖物相當多元，也包羅萬象，有耶穌讓 5 千人吃飽時，裝食物的籃子(見“馬太福音”的第 14 章第 13-21 節)，也有源自希臘神話中幾個神的物品。君士坦丁大帝雖心裡傾向基督教，但顯

然認為多幾個神來保護，比較周全。在召開會議的 325 年時，新都尚未建成，但開會地點伊茲尼克，乃“鄰近”新都。君士坦丁大帝將新都命名為“新羅馬”(New Rome)，頗有涵義。但當時人們卻總稱之為君士坦丁堡(Constantinople)，以向建城者致敬。

讓周邊不少民族垂涎不已的君士坦丁堡，持續有企圖入侵者。建城 1 千多年後，1453 年，君士坦丁堡終於被攻陷了，成為奧圖曼帝國的新首都。後來西方學者習慣上將基督徒統治下(330-1453)的此城稱作君士坦丁堡，而將 1453 年後，伊斯蘭教信徒統治下的此城稱作伊斯坦堡(Istanbul)。不過今日君士坦丁堡一名，仍然被東正教(Eastern Orthodox Christianity，亦稱 Eastern Orthodox，中文也有稱為正教會)沿用，教眾們將君士坦丁堡教會的領袖，亦是整個東正教會名義上地位最高的領袖，稱作“君士坦丁堡普世牧首”(Ecumenical Patriarch of Constantinople)，常只稱“普世牧首”(Ecumenical Patriarch，此稱呼在 6 世紀末時曾引起不小的爭議，之後會再說明)，或更簡單地只稱“牧首”(patriarch，亦有總主教或教長之稱)。普世牧首為君士坦丁堡的宗主教(patriarch，羅馬的宗主教即為天主教的教宗，之後會說明)，亦為東正教會的精神領袖。東正教為基督教之第二大分支，第一大分支為以羅馬為首的天主教。

由於新都建在古城拜占庭原址上，自完成後，“羅馬帝國”便得到“拜占庭”之新稱號。此希臘式的稱呼，羅馬人相當樂於接受。不過再怎麼被與希臘連結，君士坦丁大帝及

其臣民，都不以為帝國在政體或實質上，有任何改變。他們的帝國，一直是自西元前 27 年，奧古斯都屋大維皇帝延續下來的那個。不論他們講什麼語言，甚至在拉丁語文消失後，舉國上下全講寫希臘語文了，他們仍不懷疑自己是百分之百的羅馬人。

自戴克里先將“羅馬帝國”分治後，帝國開始有東西兩部的概念。位處西部的區域，即是後來分裂出去的“西羅馬帝國”(Western Roman Empire)。至於東部最終形成“東羅馬帝國”(Eastern Roman Empire)。但對於正式的名稱，則兩部分都仍延用“羅馬共和國”時期的“元老院與羅馬人民”。當時的帝國臣民，普遍不認為國家已被分割成兩個獨立國，而僅視為由兩個朝廷，共同管理一個單一的政體。

雖經君士坦丁大帝統一了，“西羅馬帝國”卻仍斷斷續續地存在，畢竟東西距離實在太遠，鞭長莫及，一但開啟分區管理，此概念便不易消失。狄奧多西一世(Theodosius I, 347-395, 379-395 年在位)皇帝於 395 年在米蘭去世，臨終前，他將“羅馬帝國”的東西兩部，分給自己的長子及次子繼承。此後帝國便再也未復歸一統了。之後“西羅馬帝國”日漸衰弱，410 及 455 年，羅馬城相繼被不同部族的日耳曼人(German)入侵。476 年，“西羅馬帝國”皇帝羅慕路斯(Romulus, 約 463-511, 475 年 10 月 31 日-476 年 9 月 4 日在位)，被原為羅馬傭兵的日耳曼人奧多亞塞(Odoacer, 亦作 Odovacar, 435-493, 476-493 年在位)廢黜，“西羅馬帝國”至此終結(亦有 480 年結束的說法)。奧多亞塞成為統治羅馬

的第一個日耳曼國王。至於“東羅馬帝國”則未受影響，一直延續至 1453 年。

君士坦丁堡自 330 年建造完成後的 1 千多年，均為“東羅馬帝國”的首都。如前所述，由於原為古城拜占庭，因而後世持續有不少學者，習於以“拜占庭帝國”(Byzantine Empire)來稱“東羅馬帝國”。而君士坦丁大帝，則被認為是“拜占庭帝國”的創立者。“羅馬帝國”強大時，領土曾橫跨歐亞非 3 洲，包括歐洲東南部、亞洲西部，及非洲北部的大片地區。講起來，之前的皇帝戴克里先，就是將“羅馬帝國”分成拜占庭及羅馬兩部分。而在帝國東部，即使受過教育者，能使用希臘及拉丁雙語者，後來也逐漸減少。到了 7 世紀，已幾乎無人使用拉丁文了。自此“東羅馬帝國”，也就徹底被視為“希臘帝國”，或至少是希臘化的帝國了。

只是“羅馬帝國”被君士坦丁大帝統一後，雖又分裂，但最終“西羅馬帝國”滅亡了，既已沒有“西”了，怎仍常被稱為“東羅馬帝國”？事實上，就像我國的西漢東漢。漢高祖劉邦(西元前 256 或 247-195，西元前 202-195 年在位)定的國號是“漢”。逐漸衰落後，遭王莽(西元前 45-西元 23 年，9-23 年在位)篡政，建立新朝。漢光武帝劉秀(西元前 5-西元 57 年，25-57 年在位)推翻王莽僅有 1 代的新朝，登基稱帝後，定的國號也是“漢”。後世史學家怎麼區分兩個都稱“漢”的朝代？以國都長安(今西安)及洛陽的位置，分別稱為西漢及東漢。至於“二十四史”裡，則有一部講西漢的“漢書”，及一部講東漢的“後漢書”。在劉秀所建的漢朝

時期，既不會自稱“東漢”，也不會自稱“後漢”。

簡單講，“東羅馬帝國”就是286年，“羅馬帝國”皇帝戴克里先實施東西分治後，於原帝國東部分離出來的政權。由於長期被西歐地區，視為有別於古羅馬的新政權，故在其於1453年滅亡後，西歐學術界遂常以“東羅馬帝國”，或“拜占庭帝國”稱之。但在其國祚1千餘年間，他們並不自稱“東羅馬帝國”，而仍以“羅馬帝國”的正統繼承者自居，人民也皆自認為羅馬人(即使在帝國已相當希臘化後)。只是因首都所在地的關係，有時會被稱為“拜占庭人”或“希臘人”。至於帝國的起始年，史學界一直存有爭議。有些認為該從330年起，因那年君士坦丁大帝建成新羅馬(即君士坦丁堡)，而自此“羅馬帝國”的政治中心東移，是“東羅馬帝國”開始的象徵。但亦有認為從395年起計較宜，因那年狄奧多西一世去世，那是最後一位統治整個“羅馬帝國”的皇帝。

“東羅馬帝國”是古典時代和中世紀歐洲史上，最悠久的君主制國家，共歷經12個王朝及93位皇帝。但其疆域，在其存在的1千多年間，不斷變動。領土最廣時，橫跨歐亞非3大洲，包含歐洲東南部、亞洲西部，及非洲北部。附帶一提，由於“羅馬帝國”的國祚太長，在那1千多年間，彷彿是世上(至少從歐洲人的角度)唯一曾存在的帝國，導致歐洲的帝國，常很喜歡“羅馬”一詞。962-1806年間，中歐有“神聖羅馬帝國”(Holy Roman Empire)，此帝國與羅馬其實毫不相干。取這樣的帝國名，正是為了顯示其皇帝為“(西)羅

馬帝國”皇位之繼承人。此頭銜自 476 年，“西羅馬帝國”滅亡後，便一直空著。另外，自 1453 年“東羅馬帝國”亡於“奧圖曼帝國”後，其皇帝穆罕默德二世(Mehmed II，亦稱征服者穆罕默德(Mehmed the Conqueror)，1432-1481，1444-1446，及 1451-1481 年二度在位)一開始仍使用“羅馬皇帝”之稱號，應是想繼承羅馬的“道統”，如此便可名正言順地統領基督教文化，及伊斯蘭文化，進而增加他在帝國歐洲部分的領土統治之合法性，只是希臘及西歐各國都不承認。伊斯蘭教怎麼看都“不羅馬”！而那時俄國沙皇，也聲稱自己是“東羅馬帝國”之繼承者。“奧圖曼帝國”遂企圖奪取羅馬，以名正言順地以羅馬的接班人自居。雖攻下了義大利南部的一些地區，但自穆罕默德二世於 1481 年 5 月 3 日過世後，“奧圖曼帝國”便中止對義大利的遠征。

5

君士坦丁大帝在 313 年，頒佈“米蘭敕令”讓基督教合法化，且在 325 年召開“第一次尼西亞會議”。顯然至少從 313 年起，他便對基督教有強烈的“興趣”，只是他卻遲至 337 年，離臨終不久了，才接受洗禮(Baptism)。有學者認為，原因是雖受洗有洗清罪惡之效，但在基督教發展的初期，不少教派相信只能洗除及赦免“受洗前”的一切罪過，且這種受洗後除罪的恩典，一生只能有一次機會，故君士坦丁大帝才故意延至死前才受洗。擔任皇帝，免不了經常會犯下一些“罪行”，因而臨終才是洗清一切罪過之最佳時機，君士坦

丁大帝應是這樣覺得。不過，由於受洗後君士坦丁大帝仍殘酷無情地殺害其妻子及長子，有些人因此認為，受洗與否並不是關鍵，君士坦丁大帝本來就不能算是一位真正的基督徒。因他似乎只是將耶穌基督，視為如羅馬萬神殿(Pantheon)中的諸神之一，最多也只是視為“神力較強”的一位，且他也似乎不曾真正理解基督教的內涵。後世學者曾打了許多筆戰，爭論君士坦丁大帝的基督教信仰，究竟是否為真。

只是上述爭論其實是多餘的。君士坦丁大帝較戴克里先睿智，他並不將基督教的壯大當做威脅。相反地，他將扶持基督教，當做統治帝國之一手段。此一別於在他之前的皇帝之視野，給羅馬帝國及教會，都帶來滔天巨變。宮廷有皇帝，教會有主教，宮廷與教會，從服裝、佈置，及儀式，均讓人感到富麗堂皇且威儀棣棣。兩者間之相似性，顯示人間遵行天國的秩序，乃有如天國只有一位上帝，人間也只能有一位皇帝。而皇帝的職責，便是讓人間如同天國的井然有序。人死後由上帝管轄，生前則歸皇帝控管。皇帝的權柄，是上帝所神聖交託，因而人若信仰上帝，便須效忠皇帝。這可能是他對基督教興致勃勃的主因。

君士坦丁大帝對宗教的態度普遍寬容。他免除基督教會神職人員的稅務及兵役，但其他多神信仰的祭司們早就被如此善待了。他同樣也免除猶太拉比的稅務及服役。換句話說，他就是平等對待不同的宗教。雖基於傳統，當時“羅馬帝國”的官方，依舊奉行對羅馬眾神的崇拜，但他並未加以干涉。他自己親近基督教，但允許多神信仰的自由。

附帶一提，君士坦丁堡自建城後，迅速成為國際超級大城。即使到了 12 世紀，那時“東羅馬帝國”已如強弩之末了，但西歐仍沒有任何城市可與它相匹配。12 世紀西歐最大的城市，不外羅馬或威尼斯，兩城人口均約 5 萬左右。但君士坦丁堡則有將近 40 萬人住在城內，另有超過 60 萬人住在大都會地區。而為了建造新城的賽馬場，君士坦丁大帝下令從埃及的卡奈克(Karnak)的神廟(亦稱阿蒙神廟(Temple of Amun)，因是獻給太陽神阿蒙的)，遷移兩座方尖碑。卡奈克壯觀無比的神廟群，位於尼羅河東岸的古城路克索(Luxor，古稱底比斯)東北 4 公里處。兩座方尖碑，始建於古埃及第十八王朝的圖特摩斯三世(Thutmose III，約西元前 1481-1425 年，約西元前 1479-1425 年在位)，直到他的孫子圖特摩斯四世(Thutmose IV，約西元前 1401-1391 年在位)統治時，方才大功告成，並豎立在卡納克神廟東側。

兩座方尖碑，原本打算經由亞歷山大港，渡過地中海，運至君士坦丁堡，再重新豎立，這自然為一極艱鉅的工作。直到 337 年，君士坦丁大帝過世後，方尖碑才運抵亞歷山大港。他兒子君士坦提烏斯二世(Flavius Iulius Constantius，317-361，337-361 年在位)接位 20 年後，357 年，他首度也是唯一的一次訪問羅馬後，產生新的想法，決定將其中一座送到羅馬。之後因戰亂，這座方尖碑曾遭到廢棄，且被泥漿掩埋。終於在 1587 年被挖出來，經修復後，1588 年換個地方重新豎立，成為羅馬最後一座豎起的古埃及方尖碑。今日這座“拉特朗方尖碑”(Lateran Obelisk)，昂然立於羅馬“聖約翰拉特朗大主教座堂”(Archbasilica of St. John Lateran)，與“聖

喬瓦尼阿多洛拉塔醫院”(San Giovanni Addolorata Hospital)對面的廣場上，是世界上現存最高，以及羅馬最古老的埃及方尖碑。原本重 413 公噸，由於曾坍塌，現重約 300 公噸，高約 32 公尺。

另一座要運到君士坦丁堡的方尖碑呢？由於“東羅馬帝國”那時動亂不安，而運費又高得驚人，運送方尖碑這種奢華之舉，便耽擱下來。這座方尖碑在亞歷山大港的沙灘上，一躺便是幾十年。直到狄奧多西一世登基的 11 年後，390 年，終於將此方尖碑運抵君士坦丁堡的賽馬場。沿途想必歷經波折，因原本有 30 公尺長，抵達時底部那段已不見蹤影，只餘 18.54 公尺，縮短不少。然後又花了 1 個多月，才想出如何將該巨石吊起，以安放在預定的基座上，連基座共有 25.6 公尺高。基座在兩面分別以拉丁文及希臘文，記載整個運送過程。這座“狄奧多西方尖碑”(Obelisk of Theodosius)，自抵達君士坦丁堡後，便從未遷移過。即使歷經 1 千 6 百多年來的天災人禍，至今仍在原地屹立不搖。

君士坦丁大帝所訂的一些法令及推動的政策，對基督教的發展助益相當大。不管他的信仰是怎麼一回事，他被後世不少學者，認為是兩千年來，除耶穌及保羅外，對基督教的發展，貢獻最大者。上有好者，下必有甚焉。在他統治期間，信奉基督教成為晉身國家高級職位之一終南捷徑。又在他的支持下，建造幾座留傳至今的知名教堂。他母親海倫娜(聖海倫娜，Saint Helen，246-330)，為一極虔誠的基督徒。歷史學家君士坦丁堡的蘇格拉底(Socrates of Constantinople，380-

439)，在其“教會史”(Historia Ecclesiastica，即 Church History，439，包括 305-439 年間的教會歷史)一書中說，在君士坦丁大帝全力支助下，海倫娜曾在 326-328 年間，前往巴勒斯坦旅行，這是歷史上，“羅馬帝國”的第一次朝聖之旅。沿途海倫娜建立旅館及醫院，便利之後的朝聖者。

在“約翰福音”的第 19 章第 17 節，“他們就把耶穌帶了去。耶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出來，到了一個地方，名叫髑髏地(Skull)，希伯來話叫各各他(Golgothay 或 Calvary，其意為耶穌受難處)。”各各他乃耶路撒冷城郊之山，由於耶穌在那裡被釘上十字架，長期以來，各各他以及十字架，一直是基督受難之標誌。在耶路撒冷，為了尋找“真十字架”(True Cross，即釘死耶穌的十字架)，海倫娜令人摧毀了“維納斯女神神殿”(a temple to Venus，哈德良皇帝(117-138 年在位)於 130 年，在各各他傳說中耶穌的受難處所建)，並自該處挖掘出 3 個十字架。在“路加福音”的第 23 章第 32-33 節記載，“又有兩個犯人，和耶穌一同帶來處死。…，就在那裡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，又釘了兩個犯人，一個在左邊，一個在右邊。”即有兩個犯人和耶穌被釘死在各各他。

3 個出土的十字架，剛好 1 個是耶穌的，另 2 個是那兩個犯人的？有這麼神奇？保存耶穌的十字架，還有些道理，畢竟那是“聖物”。當然這絕非易事，因耶穌是死刑犯，執刑的兵丁豈會那麼友善，讓耶穌的門徒及親人抬走十字架去保留？且保留將近 1 百年，到哈德良皇帝建神殿？本來這已是高難度了，但保存兩個囚犯的十字架做什麼呢？且還跟

“聖物”放在一起，豈不褻瀆耶穌？反正當時海倫娜就是信了，而信仰不能追究邏輯的。根據傳說，耶路撒冷主教找來一位重病女子，要她依序去觸摸那3個十字架。當碰第3個十字架時，該重病女子頓時康復。哈利路亞！海倫娜隨即宣布第3個十字架為真十字架。

海倫娜又在巴勒斯坦的伯利恆，於耶穌誕生之地馬槽的原址，興建“聖誕教堂”(Church of the Nativity, 327年始建, 333年完成)。此歷史悠久的教堂，至今仍在使用。在529年之“撒馬利亞起義”(Samaritan revolts, 約在484-573年間, 由撒瑪利亞人(Samaritans, 居黎凡特之一族群, 為以色列人之一旁支)所發起, 對抗“東羅馬帝國”之一系列起義)時, “聖誕教堂”曾被破壞。565年, 帝國皇帝查士丁尼一世(Justinian I, 483-565, 527-565年在位)下令修建。614年, “薩珊王朝”攻佔當時“東羅馬帝國”控制下的耶路撒冷時, 曾破壞不少基督教的聖地, 但這座教堂卻未受到破壞。之後又經數度維修及擴建。2012年6月29日, “聖誕教堂”被列入世界文化遺產, 這是巴勒斯坦地區被列入的第一處。

君士坦丁大帝於326年造訪羅馬時, 不參加盛大的多神教徒之遊行, 這當然很讓費心準備者失望, 但他並不在乎。不僅如此, 他在羅馬城內外挑選幾個適合的地點, 以興建至少4座聖殿, 其中包括前面提過, 位於梵蒂岡山的聖地, 紀念彼得的(舊)“聖彼得大殿”、位於“拉特朗宮”(Lateran palace)旁的第二座主教堂和洗禮堂、“耶路撒冷聖十字聖殿”(Santa Croce in Gerusalemme), 以紀念他母親海倫娜找到

真十字架。根據教會傳統說法，這座教堂於 325 年完成，其內收藏海倫娜從耶路撒冷找到的“真十字架”之一部分，及亞壁古道(Appian Way)上的大教堂。不只在羅馬，君士坦丁大帝於 335 年在各各他，即如前所述耶穌被釘死處，興建完成“聖墓教堂”(Church of the Holy Sepulcher)。今日耶路撒冷牧首的聖座，便位於“聖墓教堂”內。另外，他還在特里爾(Trier，今日德國之一古城，3 世紀末至 4 世紀初，四帝共治制時期西部副皇帝的首都)、阿奎雷亞(Aquileia，在今日義大利之東北部)、尼科米底亞、安提阿，及亞歷山大港等地，分別興建教堂。

雖極力支持基督教，君士坦丁大帝卻一直未讓基督教成為國教。但一般認為，如果沒有他，基督教很難在短時間內，如此快速地發展。在他讓基督教合法化後，於不到 1 個世紀內，基督教便從一原本弱勢的宗教團體，提昇至當時世上最大帝國裡，具主宰地位的宗教。君士坦丁大帝是基督教史上，舉足輕重的關鍵人物。

雖基督教成為“羅馬帝國”的國教，要遲至 380 年。不過基督教在 301 年，便已成為亞美尼亞(Armenia)的國教；319 年成為喬治亞(Georgia)的國教；325 年則成為阿克蘇姆帝國的國教。亞美尼亞今日為亞美尼亞共和國(Republic of Armenia)，位於黑海與裏海間之一內陸國家，西鄰土耳其，北鄰喬治亞，東為亞塞拜然(Azerbaijan)，南接伊朗和亞塞拜然)，為世界上第一個將基督教訂為國教的國家。今日其國民大多信仰“東方正統教會”(Oriental Orthodoxy，與東正教有

些不同)。喬治亞今日為喬治亞共和國(Republic of Georgia)，位於地區的黑海沿岸，北鄰俄羅斯，南與土耳其、亞美尼亞、亞塞拜然接壤。今日其國民多數信仰東正教，少數信仰伊斯蘭教。阿克蘇姆帝國(Kingdom of Aksum)大致位於衣索比亞，在國王埃扎納(Ezana，320-360 年在位)統治下，將基督教定為國教。此帝國於 10 世紀時滅亡。

參考資料

1. 拉爾斯布朗沃思(Lars Brownworth，2010)。拜占庭帝國：324-1453 拯救西方文明的千年東羅馬帝國(Lost to the West: The Forgotten Byzantine Empire That Rescued Western Civilization)，梁永安(2019)譯。
2. 愛德華吉朋(Edward Gibbon，1788)。羅馬帝國衰亡史(The History of the Decline and Fall of the Roman Empire)，席代岳(2004，2006)譯。
3. 約翰朱利斯諾里奇(John Julius Norwich，2011)。教宗史(The Popes: A History)，黃書英(2019)譯。